##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股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人士在有關申請指示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人士在有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發行至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並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彼等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如有)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彼等的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彼等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如有)金額。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支付申請股款的銀行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受益人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只有在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包銷安排及開支一香港公開發售一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25%將計入公眾持股量,預期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 股份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本公司股份代號為2279。

承董事會命 **雍禾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張玉先生

香港,2021年1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玉先生及張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耿嘉琦先生及 翟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繼萍女士、陳炳鈞先生及李小培先生。